

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 编制项目

需求文件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投标邀请函

我单位由于业务发展需要，现对：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编制项目技术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 供应商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编制项目

二、招标项目预算金额（元）：280,000

三、招标数量：1 批

四、招标项目内容及需求详见附件《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编制项目技术服务需求》

五、供应商资格：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应当独立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
- 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 4、服务供应商采购活动前三年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了相关证明材料；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5年10月9 日至 2025 年10月15日期间填写《供方基本情况登记表》、《技术服务合作方公司简介示例》、《项目技术服务合作价格说明表》、《项目方案》，发 送到联系人的邮件或寄送到本单位。

七、联系信息

联系人：黄玉晟，13560341998

联系邮箱：huangyusheng@gzis.ac.cn

联系地址：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121 号 A9 栋303 室

附件：

1. 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规划编制项目技术服务需求
2. 供方基本情况登记表
3. 技术服务合作公司简介示例
4. 项目技术服务合作价格说明表

第二章 招标项目内容

第一节、投标人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能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机构；
3. 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节、项目技术要求

1. 项目建设背景

1.1 战略定位

立足“东数西算”成渝枢纽节点优势，依托天府云（1625P）、立昂云（554.4P）双算力中心基础，聚焦“算力+数据”双轮驱动，打造西部人工智能创新高地。

1.2 痛点识别

产业链短板：芯片、算法研发等高端环节薄弱；人才缺口：本地AI工程师密度仅为成都主城区1/5；场景局限：现有应用多集中于政务领域，工业智能化率不足30%

1.3 政策机遇

衔接《四川省人工智能产业链总体工作方案》“1+3+1”体系，承接成都智能网联汽车、工业机器人产业外溢需求，构建区域协同发展格局。

2. 具体内容

2.1 规划调研与分析

2.1.1 现状评估

- 算力效能评估：测算现有6300P算力资源利用率（目标 $\geq 75\%$ ）
- 数据资产盘点：梳理573类政务数据资源，建立数据资产图谱
- 创新指数评估：引入IEEE城市AI成熟度模型，量化评估研发投入强度

2.1.2 需求分析

- 构建“3+5+N”需求矩阵：政务治理/智能制造/民生服务3大主场景，能源、物流等5大垂直领域，N个细分应用场景

2.1.3 政策研究

编制《成渝双城经济圈AI政策对接清单》，重点衔接“东数西算”工程专项支持政策

2.2 产业发展规划

2.2.1 空间布局

“一核两翼”布局：天府云算力核心区，临空经济区、简州新城协同发展

2.2.2 产业链构建

- 实施“链主+”计划：引进浪潮信息等服务器厂商，培育3家本地GPU集群集成商
- 建立AI芯片适配中心，完成国产芯片与主流框架适配测试

2.2.3 重点领域规划

智能制造、智慧物流

2.3 创新与人才规划

2.3.1 创新体系

搭建“1+3”平台：1个国产算力适配中心，3个产学研实验室

2.3.2 人才工程

- 校企共建“数据标注师”培训基地”
- 给予AI博士人才安家补贴

3. 技术要求

- (1) 数据详实、分析客观，能够全面、真实反映简阳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现状；
- (2) 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定位要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省、市产业发展导向和简阳实际；
- (3) 发展思路清晰，发展目标科学、合理，发展措施具有可操作性；
- (4) 符合规划编制体例，结构合理、文字精炼、图文并茂。

4.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日起 60个工作日后提交终稿。

第三节、项目商务要求

1. 项目控制金额

- (1) 上限：人民币280,000元；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采购预算，其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报价低于本预算金额 60%的投标单位须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成本核算资料。若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投标报价低于企业成本价，评标委员会有权将该投标文件视为没有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报价要求

- (1) 投标报价为全包价，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调研费、评估费、考察学习费、设计费、测算费、图纸费、制作材料费（耗材费）、通讯费、网络费、交通费、劳务费、成果制作费、印刷费、验收费、税费、专家评审费、会务费、法律咨询费、成果合法性审查费 等一切完成此项目的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完成本采购项目、达到采购人目的一切费用及企业利润，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 (2) 投标人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项目工作范围发生变更，由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双方协商解决；其余情况下，投标总价均不予调整，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另有约定的除外）。

3. 实施地点

采购人（用户）指定地点。

4. 服务期要求

2025年10月至 2025 年12 月。

5. 验收

最终用户项目验收会聘请相关专家，并对项目相关文档、调试情况、试运行情况、项目存在的问题和风险等进行评审，确保项目顺利验收。

6. 著作权归属

- (1) 项目的所有成果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和所有权益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引用、发表和向第三者提供，除非征得甲方同意。
- (2) 甲方引用乙方的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甲方所有，甲方可依法享有就该项技术成果取得的精神权利、经济权利和其他权利。
- (3) 无论发生何种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提前终止或解除），甲方均有权利用乙方的阶段性工作成果，并且甲方引用乙方的阶段性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甲方所有，甲方可依法享有就该项技术成果取得的精神权利、经济权利和其他权利。
- (4)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使用了自有或他人的专利和专有技术，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工作成果涉及第三人权利而引发争议，由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

7.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成交人必须对采购人提供的属于国家秘密，以及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信息等工作秘密资料、调查数据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人不得泄露以上相关成果内容。如查实成交人确有泄密行为，采购人有权拒付全部技术服务报酬，并依法追究成交人的法律及赔偿责任。成交人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中止或解除而失效。